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2259	ST升达	2024-039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2259	ST升达	2024-043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2,154,940.32	468,770,547.69	-4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402,130.49	15,703,428.50	-37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00,546.44	19,146,438.48	-3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303,589.96	72,219,503.83	-6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7	0.0009	-37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7	0.0009	-37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3%	6.26%	-24.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897,037,426.45	893,249,083.31	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1,717,386.17	246,007,037.87	-17.6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华安基金集合计划	其他	28.23%	213,115,625
上海云辰投资管理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14,529,300
嘉实资产-前一期-理财产品	其他	1.90%	14,306,232
魏德华	境内自然人	1.62%	11,015,963
余海华	境内自然人	1.14%	8,681,600
赵超明	境内自然人	1.10%	8,204,41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进展
公司持续披露关于原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为升达集团提供担保事项，详见《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占用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4-003、2024-004、2024-005、2024-028、2024-031、2024-033、2024-036)。

2. 重大诉讼进展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披露了嘉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升达林业违约过失责任纠纷进展情况。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该案件一审已判决，公司已经上诉尚未开庭审理。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了子公司贵州中一华安(以下简称“国际银行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返还款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厦门中院立案受理并进行了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宣判。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披露了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情况。成都中院其中105人作出(2022)川01民终5720号《民事判决书》，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已上诉。剩余相关案件尚在成都中院研中。详见《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以上部分案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进行了会计处理。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在积极准备部分案件的应诉事项，相关会计处理结果及相关公司公告，不构成公司在相关诉讼及执行案件中对不利于本公司的的事实情况的确认，也不构成本公司在相关案件中放弃权利或产生任何赔偿责任或权利主张的效果，案件相对方无权以公司的会计处理结果为由对抗本公司在诉讼及执行案件中所提出的权利主张。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1333	光华科技	2024-040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2259	ST升达	2024-043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1,135,601.29	696,072,754.74	2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229,199.89	56,436,317.83	1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366,087.17	56,202,269.84	1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471,822.85	-36,400,496.15	-119.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3	39.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2	48.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3.56%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9,691,024.67	2,260,437,183.41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9,678,044.24	1,580,518,944.26	1.16%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孙承凤	境内自然人	49.22%	63,000,000
魏海勇	境内自然人	5.47%	7,000,000
海宁淳泽投资管理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7,000,000
浙江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华安基金集合计划	其他	4.22%	5,400,000
孙梦婷	境内自然人	3.91%	5,000,000
孙梦婷	境内自然人	1.56%	2,000,000
浙江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华安基金集合计划	其他	0.94%	1,200,000
刘国中	境内自然人	0.89%	1,138,480
魏海勇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孙承凤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进展
公司持续披露关于原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为升达集团提供担保事项，详见《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占用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4-003、2024-004、2024-005、2024-028、2024-031、2024-033、2024-036)。

2. 重大诉讼进展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披露了嘉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升达林业违约过失责任纠纷进展情况。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该案件一审已判决，公司已经上诉尚未开庭审理。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22)。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了子公司贵州中一华安(以下简称“国际银行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返还款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厦门中院立案受理并进行了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宣判。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32)。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披露了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情况。成都中院其中105人作出(2022)川01民终5720号《民事判决书》，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已上诉。剩余相关案件尚在成都中院研中。详见《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以上部分案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进行了会计处理。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在积极准备部分案件的应诉事项，相关会计处理结果及相关公司公告，不构成公司在相关诉讼及执行案件中对不利于本公司的的事实情况的确认，也不构成本公司在相关案件中放弃权利或产生任何赔偿责任或权利主张的效果，案件相对方无权以公司的会计处理结果为由对抗本公司在诉讼及执行案件中所提出的权利主张。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1333	光华科技	2024-040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2259	ST升达	2024-043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1,135,601.29	696,072,754.74	2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229,199.89	56,436,317.83	1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366,087.17	56,202,269.84	1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471,822.85	-36,400,496.15	-119.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3	39.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2	48.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3.56%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9,691,024.67	2,260,437,183.41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9,678,044.24	1,580,518,944.26	1.16%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孙承凤	境内自然人	49.22%	63,000,000
魏海勇	境内自然人	5.47%	7,000,000
海宁淳泽投资管理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7,000,000
浙江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华安基金集合计划	其他	4.22%	5,400,000
孙梦婷	境内自然人	3.91%	5,000,000
孙梦婷	境内自然人	1.56%	2,000,000
浙江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华安基金集合计划	其他	0.94%	1,200,000
刘国中	境内自然人	0.89%	1,138,480
魏海勇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孙承凤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进展
公司持续披露关于原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为升达集团提供担保事项，详见《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占用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4-003、2024-004、2024-005、2024-028、2024-031、2024-033、2024-036)。

2. 重大诉讼进展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披露了嘉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升达林业违约过失责任纠纷进展情况。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该案件一审已判决，公司已经上诉尚未开庭审理。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22)。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了子公司贵州中一华安(以下简称“国际银行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返还款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厦门中院立案受理并进行了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宣判。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32)。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披露了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情况。成都中院其中105人作出(2022)川01民终5720号《民事判决书》，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已上诉。剩余相关案件尚在成都中院研中。详见《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以上部分案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进行了会计处理。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在积极准备部分案件的应诉事项，相关会计处理结果及相关公司公告，不构成公司在相关诉讼及执行案件中对不利于本公司的的事实情况的确认，也不构成本公司在相关案件中放弃权利或产生任何赔偿责任或权利主张的效果，案件相对方无权以公司的会计处理结果为由对抗本公司在诉讼及执行案件中所提出的权利主张。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1333	光华科技	2024-040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2259	ST升达	2024-043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1,135,601.29	696,072,754.74	2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229,199.89	56,436,317.83	1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366,087.17	56,202,269.84	1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471,822.85	-36,400,496.15	-119.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3	39.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2	48.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3.56%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9,691,024.67	2,260,437,183.41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9,678,044.24	1,580,518,944.26	1.16%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孙承凤	境内自然人	49.22%	63,000,000
魏海勇	境内自然人	5.47%	7,000,000
海宁淳泽投资管理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7,000,000
浙江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华安基金集合计划	其他	4.22%	5,400,000
孙梦婷	境内自然人	3.91%	5,000,000
孙梦婷	境内自然人	1.56%	2,000,000
浙江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华安基金集合计划	其他	0.94%	1,200,000
刘国中	境内自然人	0.89%	1,138,480
魏海勇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孙承凤	境内自然人	0.78%	1,000,000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进展
公司持续披露关于原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为升达集团提供担保事项，详见《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担保、占用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4-003、2024-004、2024-005、2024-028、2024-031、2024-033、2024-036)。

2. 重大诉讼进展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披露了嘉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升达林业违约过失责任纠纷进展情况。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该案件一审已判决，公司已经上诉尚未开庭审理。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22)。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了子公司贵州中一华安(以下简称“国际银行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返还款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截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厦门中院立案受理并进行了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宣判。详见《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4-032)。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披露了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情况。成都中院其中105人作出(2022)川01民终5720号《民事判决书》，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公司已上诉。剩余相关案件尚在成都中院研中。详见《关于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以上部分案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进行了会计处理。为维护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在积极准备部分案件的应诉事项，相关会计处理结果及相关公司公告，不构成公司在相关诉讼及执行案件中对不利于本公司的的事实情况的确认，也不构成本公司在相关案件中放弃权利或产生任何赔偿责任或权利主张的效果，案件相对方无权以公司的会计处理结果为由对抗本公司在诉讼及执行案件中所提出的权利主张。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2259	ST升达	2024-039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公告编号
002259	ST升达	2024-043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23,946,239.72	1,267,007,223.76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724,481.18	127,374,011.61	-4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041,225.17	89,173,667.88	-3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003,415.28	-119,389,807.89	8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0.2122	-44.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0.2122	-4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4.14%	-1.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23,086,389.29	7,092,218,463.96	-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21,313,918.81	3,139,146,589.03	-0.54%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广东广弘弘毅投资管理有限公	国有法人	54.61%	318,787,521
广东广弘弘毅投资管理有限公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5,810,65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一期-理财产品	其他	0.76%	4,364,667
广东广弘弘毅投资管理有限公	其他	0.65%	3,799,800
卢彦博	境内自然人		